#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二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流年似水 更新时间：2024-06-28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一研...*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一**

研究开发人：北京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邮编：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住所：

邮编：

联系电话：

研究开发人：                                  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邮编：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住所：

邮编：

联系电话：

鉴于甲方是在北京市合法注册的，生产和经营     的有限责任公司，乙方是在              的，经营范围为     的公司，双方均具备研发     项目的能力。为共同完成       项目的技术开发，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合作开发项目名称：

二、合作开发要求：（视具体情况列明）

1、  开发目的

2、  使用范围及方式

3、  合作开发的内容、形式、标准

4、  合作开发研究的地点、地域

5、  合作开发的时间要求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作开发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开发项目完成止，预计完成期限为   年 月 日。

6、  合作开发的完成

产品设计、工艺规程、材料配方和其他图纸、报告等技术文件；样品、样机；成套技术设备等）。

三、合作开发的投资：

投资总额为：

其中甲方投资：

乙方投资：

在总投资额中，甲方占    ％；乙方占    ％。

（注：所谓投资，不仅包括以货币、设备、场地进行的物质投资，还可以包括以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进行的技术投资，采取货币以外的形式进行投资的，应当折算成相应的金额，明确当事人在投资中所占的比例）。

双方投资的时间为：

双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次日内共同设立账户，用于投资资金的管理。非经双方共同以书面确认，任何乙方不得支取该投资资金。

四、甲方主要义务：

1、  按照本合同约定比例对合作开发项目进行投资；

2、  提供场地、人员等（视具体情况确定）

3、  完成         的研发工作

4、  就取得完全的专利申请权、专利权以及非专利技术、技术秘密的完全的使用权、收益权、转让权向乙方支付补偿。

五、乙方主要义务：

1、  按照本合同约定比例对合作开发项目进行投资；

2、  提供场地、人员等（视具体情况确定）

3、  完成         的研发工作

六、工作配合

双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分工、以自己的技术力量参加研究开发工作，共同制定研究开发计划，共同解决研究开发中发生问题，或按照分工分别承担设计、工艺、试验、试制等不同阶段或者不同部分的研究开发工作，并与其他当事人协作配合，直至完成研究开发项目。任何一方对本合同约定或双方另行确定必须履行的义务，都必须认真履行。

七、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双方有义务对本合作开发项目采取适当的保密措施。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合同变更、解除、终止后的任何时间，非经双方共同以书面形式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作开发项目的任何信息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八、风险承担：

1、因作为本合作开发合同标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没有意义的，双方应当解除合同。

任何一方获知该情况的，应当告知另一方。合同因此而解除的，双方就已完成部分按照甲方  ％，乙方   ％的比例承担合作开发费用。双方应于合同解除之日起十日内进行结算。

2、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合作开发项目部分失败或全部失败的，对于该失败的部分，双方就已完成部分按照甲方  ％，乙方   ％的比例承担合作开发费用。双方应于确认该部分失败之日起十日内就失败部分进行结算。

任何一方发现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者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

3、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就已完成部分按照甲方  ％，乙方   ％的比例承担合作开发费用。双方应于合同解除之日起十日内进行结算。

九、技术开发成果的归属：

1、    在履行本合同中完成的合作开发成果的专利申请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申请专利。合作开发成果的专利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能免费取得该专利的实施许可。

2、    甲方应当就取得完全的专利权于双方确定完成开发工作之日起30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补偿金        元（或采取其他补偿办法）。

3、    技术开发的成果中属于非专利技术或技术秘密成果的，该非专利技术或技术秘密成果的使用权、转让权及获得利益的权利由甲方享有。乙方不得使用或转让该非专利技术或技术秘密成果，并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4、    就非专利技术或技术秘密成果使用权、转让权及获得利益权的取得，甲方应于双方确定完成开发工作之日起30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补偿金        元（或采取其他补偿办法）。

十、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投资，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数额为项目总额10％的违约金；造成开发失败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数额为项目总额30％的违约金。

2、任何一方不按照合同约定的分工参与合作开发工作或不按照合同约定与其他各方完成配合任务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数额为项目投资总额20％的违约金。

3、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保密义务，违约方应当向另一方支付数额为项目投资总额20％的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除给付违约金以外，对另一方的损失应据实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照合同第九条约定向乙方支付补偿金的，每延迟给付一日，甲方按延迟给付部分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擅自使用或转让本合同项下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以及技术秘密的，应当停止该侵权行为，并赔偿甲方      元作为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就甲方全部损失据实赔偿。

十一、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商定，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1、  对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任何争议，申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十三、合同附件及合同效力：

1、本合作开发项目的技术背景资料、可行性论证和技术评价报告、项目任务书和计划书、技术标准、技术规范、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以及其他技术文档，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签订于北京市   区     ，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                                公司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二**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城市房地产转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双方协商一致，就房地产项目(简称项目)转让达成致意见，特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房地产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位于 ，其四至范围为：东至 ，西至于 ，南至，北至。(详见附件一，规划拴桩红线图);本转让项目包括在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等(详见附件二)。

1。2项目使用性质： (住宅、商业)

1。3项目规划条件：

(1)占地面积： 平方米;

(2)规则容积率 ;

(3)限高：

(4)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5)地上面积： 平方米;

(6)地下面积： 平方米;

1。4规划指标：

1。5项目投资建设情况：本房地产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现转让方已累计投资万元，达总投资额的25%以上。

1。6其他情况。

第二条 项目开发建设现状

由甲乙方双方共同确认后形成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作为本合同的内容(详见附件三)。

第三条 项目法律手续

3。1 甲方以 方式取得该项目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甲方已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全部交清土地出让金，并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为;国有使用权使用期限从 年 月 日计算，为 年;

3。2该项目的拆迁许可证号为 ;

3。3该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为 ;

3。4该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 ;

3。5该项目的建设工程开工许可证号为 ;

3。6该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立项批准文为;

3。7该项目的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为 ;外销许可证号为;

3。8 《项目建议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环境影响研究报告》

3。9 ;等。

第四条 法律手续的转移

4。1项目转让时，本合同第三条甲方已取得的各项法律手续和许可证件(包括交清土地出让金的凭证)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交付给乙方。乙方自行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转移手续，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五条的约定及时向甲方支付有关费用，或未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提供转交证件所需要的证明文件而导致不能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甲方有权拒交有关证件。

4。2甲方保证各项法律手续转移的确定性，如因其中某项手续因甲方的责任无法确定地转移而影响项目的转让，甲乙双方同意按( )处理：

4。2。1 双方共同向政府主管部门申请补办有关手续，其补办有关手续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若补办不成功时，甲乙双方按4。2。2处理;

4。2。2合同解除，甲方退还乙方全部已付费用，并按乙方已付费用的 %予以赔偿;

4。2。3 。4。3如果因乙方的责任无法确定地转移其中某项手续 而影响项目的转让，甲方双方同意按以下方法之一处理：

4。3。1合同解除，甲方不退还乙方所交定金，退还乙方其他已付费用。同时，乙方在接手项目后已投入项目资金或其他资产，甲方不再折价返还乙方。

4。3。2 合同解除，乙方按已付费用的 % 赔偿甲方的损失。

第五条 项目转让费及其支付

5。1 项目转让费总额：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项目转让费为 万元 。

5。2付款方式：转账或以转账支票支付。

5。3 付款期限：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支付定金万元;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支付转让费 万元;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支付转让费 万元;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支付转让费 万元;

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将转让费用余额即 万元向甲方付清。

第五条 项目转让的间接费用

5。1 项目转让时发生的房地产税、契税、印花税等税费的承担依国家税法规定。

5。2项目转让后，项目发生的需向政府有关部门支付的一切费用(本合同其他条款特别约定的除外)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项目转让后办理法律手续义务

乙方按该项目原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附件、城市规划的批准文件、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批准文件、拆迁批准文件等受让该项目后进行开发建设。确有必要修订有关限制条件的，由乙方在受让项目后自行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有关法律手续，甲方承担协助办理的义务。

第六条 甲方关于项目工程建设的责任

6。1 甲方向乙方转让该项目尚需完成工程(依实际情况约定，如6。1。1)：

6。1。1负责完成项目红线内的拆迁，清理工作，配合乙方做好临时用水、电管线到红线的接用，并承担其费用;

6。1。2 ;

6。1。3 等。

第七条 甲方关于项目开发建设各项未完审批手续有关费用的责任。(依实际情况约定)

7。1 ;

7。2 ;

7。3 。

第八条 项目转让后，开发项目甲方与其他第三人签订的合同的处理

8。1甲方应如实提供该项目所涉及的甲方与他方签订的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商品房预售等方面合同尚需由乙方继续履行的所有合同原件，或经与原件核对一致，除非甲方已解除原签合同。

8。2 项目转让后，需由乙方继续履行的合同细目如下(内容详见附件四) (依实际情况约定)

8。2。1《建设工程承包合同》;

8。2。2 《工程监理合同》;

8。2。3《商品房预售合同》，共 份 ;

8。2。4 。

8。3甲方应当通知上述合同的合同当事人，与乙方一起协商有关合同继续履行事项，并按以下方式处理原合同事宜。

8。3。1 若几方达成协议，应签订对原合同的书面补充协议。

8。3。2 若达不成被充协议，甲方应当与原合同当事人负责解除，其引发的合同责任应当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8。4 上述8。3商谈补充合同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三**

甲方：住所：代表人：电话：传真：乙方：住所：代表人：电话：传真：风险提示：

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开发软件、合作购销产品等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项目内容，相应的协议条款可能大不相同。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甲乙双方就共同参与研究开发\_\_\_\_\_\_\_\_\_项目事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项目名称开发项目名称：\_\_\_\_\_\_\_\_\_。

第二条：技术内容、范围和要求

1、技术内容：

（1）新技术。

（2）新产品。

（3）新工艺。

（4）新材料。

2、技术范围：\_\_\_\_\_\_\_\_\_

3、技术要求：\_\_\_\_\_\_\_\_\_。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各方的权利义务，以免在项目实际经营中出现扯皮的情形。

再次温馨提示：因合作方式、项目内容不一致，各方的权利义务条款也不一致，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拟定。

1、双方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进行投资，包括以技术进行投资。

2、双方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分工参与研究开发工作。

3、双方应协作配合完成研究工作。

4、对研究开发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权利。

5、依照研究开发的实际情况，有要求做出有利于研究开发项目的计划方案的修改的权利。

6、有权对合作开发投资的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

7、有权派员参加各方代表组成的协调指导机构，对重大问题的决策、协调有建议、发言权。

8、合作开发完成的发明创造，享有申请专利权，在他方转让权利权时有优先受让权。

9、声明放弃共有专利申请权的当事人，在他方申请取得专利权后，有实施其专利的权利。

10、共同开发研究的各方共同享有开发研究成果，并有在使用、转让中的受益权。

第四条：研究开发经费的数额及其来源、结算方式

1、研究开发经费总额：\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

2、经费来源：本协议约定，项目开发经费由\_\_\_\_\_\_\_\_\_提供，或者双方按比例\_\_\_\_\_\_\_\_\_分担提供。

3、结算方式经费实行实报实销的，研究开发经费不足时，委托人应补充支付，经费剩余时，受托人应如数返还。

第五条：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风险提示：

应约定保密及竞业禁止义务，特别是针对项目所涉及的技术、客户资源，以免出现合作一方在项目外以此牟利或从事其他损害项目权益的活动。

1、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

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年。

2、保密条款不应与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当事人双方未就保密条款进行约定的，按《民法典》规定，协议双方当事人亦应履行法定的保密义务，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

3、无论协议是否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无论协议是否生效，协议之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第六条：技术成果的归属与分享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最终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_\_\_\_\_\_\_\_\_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但应给予另一方经济补偿。

第七条：协议变更与转让

1、本协议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2、未经其他合作方同意，合作一方或多方不得将本协议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给

第三人承担

第八条：违约责任风险提示：

合同的约定虽然细致，但无法保证合作方不违约。因此，必须明确约定违约条款，一旦一方违约，另一方则能够以此作为追偿依据。

1、合作开发中任何一方当事人违反约定不及时进行投资，或者不履行其他约定义务，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的，当事人一方应当赔偿因此给对方或者其他各方造成的损失。

2、合作开发协议中，一方当事人以技术出资，

第三人对投资合作的技术提出侵权要求的，使合作开发协议终止的，他方有权要求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因此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3、对于协议一方当事人不正确履行协议的，他方当事人可以请求该当事人采取补救措施继续履行协议，如果其仍不履行的，其他当事人可以拒绝其继续参加研究开发工作，该当事人还应赔偿其他当事人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推出合作开发协议的当事人，对于当事人投入合作开发协议中的投资秘密，已经刊发出的技术秘密和技术情报资料负有保密义务，违反保密义务而对协议其他各方当事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这种赔偿责任可能是协议责任，也可能使违约责任。

第九条：协议解除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协议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协议：

1、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协议。

3、协议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协议。

4、在协议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协议主要义务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协议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协议目的不能实现的。

第十条：争议处理协议有效期内，若双方发生任何争议，应本着相互谅解、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可向\_\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一条：补充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协议效力

1、本协议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协议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签章）：代表人（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签章）：代表人（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称乙方)

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是(地块名称)土地使用权的唯一合法持有者，乙方用自己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与甲方进行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双方为共同开发房地产项目，双方本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经过经过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开发项目地段、面积、定价。

双方合作开发土地的总面积㎡。土地四至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其中，乙方个人所有土地使用权归有\_\_\_\_\_亩，土地性质为\_\_\_\_\_\_\_\_\_\_\_\_\_\_\_\_\_\_\_\_，使用\_\_\_\_\_\_年限为\_\_\_\_\_\_年，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土地四至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乙双方协议定价为15万(人民币)/亩，共计\_\_\_\_\_\_\_\_\_\_\_元。

第二条合作方式

1、设立项目部

双方同意以甲方公司的名义下设项目部，具体命名为项目部(以下简称项目部)，在本协议签订后五日内通过办理合法手续设立。

本协议签订的同时，甲方授权项目部是本协议项下合作项目(以下简称合作项目)的最高权力机构，由甲方投资人组成，由其全权负责合作项目的开发、决策和管理。

2、合作模式

甲方进行资金投入并全面负责项目筹备及运营，乙方用自有(地块名称)土地使用权进行投资。在项目结束后，从总收入中收回双方投资，利润按合同约定分成。如有亏损，双方按利润分配比例承担。

第三条甲乙双方出资额、出资时间

甲方愿意出资\_\_\_\_\_\_\_\_\_\_\_元，占双方出资额的\_\_\_\_\_%。

乙方用土地使用权作为投资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双方一致同意土地使用权作价15万(人民币)\_\_\_\_\_亩，共计\_\_\_\_\_\_\_\_\_\_元，占双方出资额的%。

第四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于本合同签订日内预付乙方\_\_\_\_\_\_\_\_\_元人民币土地使用费用(后期结算在乙方投资中扣除)，资金到位后，乙方须将用于合作开发地块的土地中自己具有土地使用权部分的土地取得文件及产权证交由甲方保管。

2、乙方在本协议签订后\_\_\_\_\_\_日内将上述土地上附着物及建筑物清理完毕，并符合开发标准(地面附着物及建筑无赔偿或补偿)。

3、因合作项目涉及征地、拆迁等情况，乙方负责过程中与村委会及土地四邻的征收、补偿、谈判等方面事宜，甲方负责资金投入并办理土地使用权等手续

4、合作项目，在开发过程中如果需要融资，可用土地使用权证作为抵押。

第五条乙方向甲方保证如下

1、乙方保证其持有的并将与给甲方进行合作的土地使用权是合法的、完善的，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或其它瑕疵。

2、乙方保证其已用适当方式告知甲方一切有关可能会影响甲方权益的事项，诸如有关重要合同、法律诉讼等。如果存在告知不全或隐瞒未告，乙方愿意承担因告知不实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用于合作的地块，在本协议签订前的一切债务与甲方无关。并保证不涉及漏税等违法行为，土地使用权属于乙方个人所有。

第六条利润的分配

甲方双方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完成后，按本合同第三条第二款支付乙方土地使用权投资(属于开发成本)。取得的利润，应该按\_\_\_\_\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即甲方得75%，乙方得25%。同时，应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分配利润：利润=销售收入+其他收入-开发成本-其他开发费用-应缴各种税金。

第七条本协议的变更、终止

1、经双方协商，可变更、终止本合同。

2、任何有关本协议的变更事项，均须以书面的形式经双方签署后方能生效。

3、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协议，否则视为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如果一方未能适当地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义务，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支付守约方全部损失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2、在违约事项属于可补救的情况下，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损失外，还应根据对方要求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进行补救。

第九条本协议文本及效力与争议解决

1、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生效。

2、本协议生效后，甲方和乙方产生争议时，应尽量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3、在争议未获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条款。

甲方：\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人：\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五**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合作方式。甲、乙双方共同以乙方名义在 进行房地产项目开发，项目名称暂定为 。

二、合作条件：

1、甲方提供待开发土地的使用权，乙方提供本房地产合作开发所需的全部资金。

2、乙方保证对外提供全套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等房地产开发企业所需资料，保证本企业注册真实、合法，经营范围符合房地产开发要求。

3、由乙方办理房地产开发的各种证照手续及房地产开发所需的各种行政审批事项，甲方积极予以协助。

4、房地产开发过程，乙方选任设计施工企业应有符合国家标准的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条件。

5、房地产开发的楼盘设计，建筑面积，样式，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单方更改。

三、甲方提供本房地产合作开发所需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该土地面积 亩，使用期限 年，甲方保证该土地使用权为出让取得，无抵押，不受其它权利人追究。如因房产经营销售需要办理该土地使用权转让手续，由乙方出资并办理，甲方予以协助。

四、本房地产开发项目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启动，自 年月 日竣工，合作开发终止。乙方负责日常的工程施工管理工作，因工程质量、安全生产造成的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收益分配。本合同履行期间，由甲、乙双方各派驻会计，共同负责楼房的销售资金。甲方按开发房地产的建筑面积 元/㎡提取作为本房地产合作开发的收益，由乙方分三期支付给甲方。自本合同同签订之日支付 元，开发房地产销售至一半支付 元，开发楼房工程完工乙方结清甲方全部收益。

六、违约责任

1、因甲方提供土地瑕疵造成乙方损失或本合同未能履行，由甲方按本房地产开发设计资金的10% 赔偿乙方。

2、因乙方资金不到位或其他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或造成本合同未能履行，由乙方按本房地产开发设计资金的10% 赔偿甲方损失。

3、因乙方经营、管理不善或资金不到位造成合同延期或不按本合同约定支付甲方的收益。按应支付甲方收益的10%赔偿甲方损失。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六**

发包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开发商：\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一、合作开发范围为进一步发展旅游事业，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发挥资源优势，增加财税，甲方提供所辖乡内\_\_\_\_\_\_\_\_\_平方公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区域)的山场、土地、河流、水库与乙方合作进行综合旅游开发;

二、开发经营期限旅游合作开放经营年限为\_\_\_\_\_\_\_\_\_年(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

三、旅游开发投资规模旅游开发总投资为\_\_\_\_\_\_\_\_\_万元，三年内资金投入不少于\_\_\_\_\_\_\_\_\_万元(包括：规划费用、广告投入、人员培训、旅游促销等);

四、旅游收入分配

1、从开业开始，前\_\_\_\_\_\_\_\_\_年按门票收入的\_\_\_\_\_\_\_\_\_%支付甲方(乡政府占\_\_\_\_\_\_\_\_\_%，村委会占\_\_\_\_\_\_\_\_\_%，)，第\_\_\_\_\_\_\_\_\_年到第\_\_\_\_\_\_\_\_\_年按门票收入的\_\_\_\_\_\_\_\_\_%支付甲方(乡政府占\_\_\_\_\_\_\_\_\_%，村委会占\_\_\_\_\_\_\_\_\_%);第\_\_\_\_\_\_\_\_\_年以后按门票收入的\_\_\_\_\_\_\_\_\_%支付甲方(乡政府占\_\_\_\_\_\_\_\_\_%，村委会占\_\_\_\_\_\_\_\_\_%);

2、景区门票收入之外的旅游经营收入，甲方不参与利益分配，属投资商所有;

五、双方义务

甲方义务

1、负责向上级旅游主管部门申报金川乡旅游开发项目有关事宜和相关手续;

2、保证乙方的经营性用地(停车场、游步道、游客中心、公厕等)、旅游开发所需建设用地免费征用木材甲方应负责支持乙方落实，除国家法律规定的规费外，乡政府及村委会不得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村民的青苗补偿费由乙方按最优惠价格负责补偿;

3、负责与村委会签订旅游开发委托书(并作为本合同附件);

4、负责景区公路的建设、维修，徽派民宅的维修保护;

5、负责旅游区内的林政管理;

6、协助处理社会治安;

7、负责协调处理好与当地村民关系;

8、负责动员村民配合旅游开发种植所需的农作物;

9、协助乙方落实该景区旅游规划的具体执行;

10、保证景区内的“三通”问题，即路通、电通、水通;

乙方的义务

1、负责景区开发的所有投入;

2、负责提供景区整体规划，并报甲方及旅游管理部门审批、备案;

3、有按期缴交甲方门票收入分成的义务;

4、有按开发项目和开发时间完成旅游开发的义务;

5、负责建设景区内的旅游步道;

6、有保护当地资源的义务;

7、有照章缴交税费的义务;

8、有引导当地村民发展旅游经济的义务;

9、负责落实“四统一”标准即统一规划、统一经营、统一管理、统一营销;

六、违约处理

1、甲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导致乙方无法开发、经营，除负责赔偿乙方所投入的全部资金费用外，另补偿乙方所投资同等金额的违约金;

2、乙方不履行合同规定，乙方所有投资的全部设施无偿归甲方所有;

七、其他事项

1、甲方必须确保在开发范围内，不准他人在景区公路沿线、游步道和景点兴建任何建筑;

2、旅游开发合作经营期内，甲方不得再与任何单位和个人签订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合作内容;

3、在景区内如甲方新增其他行业开发项目，不得影响旅游景区的规划与经营开发并征得乙方同意方可执行;

4、经营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于乙方续包，如乙方未能继续承包，其投资经营的基础设施(门楼、停车场、游步道、)无偿交给甲方，投资景区配套的服务设施，乙方全权处置，收益也归乙方所有;

5、乙方在开发中涉及有关林木问题，需事先报告甲方，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6、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乙方经济严重损失，以致无力缴纳规费和门票收入，双方可协商解决或提请仲裁机关解决。

八、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上报旅游局一份，景区所在村委会各一份，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补签协议，并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备注：\_\_\_\_\_\_\_\_\_。

甲方代表：\_\_\_\_\_\_\_\_\_(签字)乙方代表：\_\_\_\_\_\_\_\_\_(签字)

甲方名称：\_\_\_\_\_\_\_\_\_乙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网址：.\_\_\_\_\_\_\_\_\_网址：.\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定地点：\_\_\_\_\_\_\_\_\_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七**

甲方\_\_\_\_\_\_\_ 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法定代表人\_\_\_\_\_\_\_ ，主任\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为强化农村信用社贷款管理，提高贷款管理信息化水平，节省贷款管理人财物力，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合作开发贷款管理软件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共同合作开发农村信用社贷款管理软件，软件定名为“xx县农村信用社贷款管理系统”。

二、甲方负责提出功能模块、软件功能等设计框架，并提供开发必须的硬件设备和必要的经费。

三、乙方负责软件程序编写、调试等，乙方软件编写应符合网络版多用户要求，能够在unix操作平台下正常运行。

四、乙方应按照软件设计标准进行编程，保证软件符合甲方贷款管理要求，不得在程序中加入限制软件正常使用的代码。

五、合作开发最终形成的软件著作权归甲方享有，甲方因此给付乙方工作报酬 元。乙方享有软件的署名权，甲方在推介软件时如对创作人员进行说明，应当标明乙方的姓名。

六、软件调试成功，乙方应根据软件功能编制软件说明书，详细介绍各模块操作方法，让使用人员尽快掌握。

七、软件开发成功后，如需增加、变更或删除部分功能，由甲方提出要求，乙方负责对软件程序进行修订，修订时甲方提供必需的设备和费用，但不向乙方支付报酬。

八、甲方可以自行将软件许可其他单位使用，但所获收益，由甲乙双方分别按照 的比例分配，软件增加功能的，甲方可适当对乙方进行奖励。

九、乙方不得自行许可其他单位使用开发的软件，但可联系使用客户，由甲方与客户签订许可使用合同，所获收益按照本协议书第八条约定的比例分配。

十、软件开发完成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软件许可他人使用，不得向他人转让或赠送软件、源代码和说明书，不得向他人传授本软件设计和反向工程技术。

十一、软件开发完成，乙方应将软件安装程序、软件源程序代码和软件说明书交付给甲方，并负责安装调试至正常运行。

十二、甲乙双方初步约定软件开发期限至 年 月 日，乙方应尽最大努力在该期限内交付，如未能如期交付，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交付期限。

十三、违反本协议第十条约定的，乙方丧失依据本协议第八条和第九条所享有的软件许可收益权。

十四、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予以补充，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十五、本协议自甲乙双方当事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签章)

乙方\_\_\_\_\_\_\_(签章)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_\_\_\_\_\_\_\_\_\_\_\_号地块项目合作开发事宜签订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双方合作开发建设的地块位于\_\_\_\_\_\_\_\_\_\_\_\_，地块出让编号为\_\_\_\_\_\_\_\_\_\_\_\_号，土地面积\_\_\_\_\_\_平方米，折合\_\_\_\_\_\_\_\_亩，地块具体四至以土地出让合同规定为准，现该土地使用权正由\_\_\_\_\_\_\_\_\_\_\_\_区国土资源局采用挂牌方式出让，如甲方按本协议规定顺利摘取该土地使用权用于商品房开发，则甲、乙双方按本协议约定组建项目公司开发。该地块四周尚未挂牌的\_\_\_\_\_\_亩土地在后期能顺利摘牌的情况下也纳入合作范围。

第二条 双方共同出资组建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进行合作开发。

1.项目公司在甲方摘牌竞得\_\_\_\_\_\_\_\_\_\_\_\_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后\_\_\_\_\_\_天内正式按《公司法》组建。

2.项目公司名称双方另行协商，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核定的名称为准。

3.项目公司注册\_\_\_\_\_\_\_\_\_万元，其中甲方\_\_\_\_\_\_\_\_万元，占\_\_\_\_\_\_%，乙方出资\_\_\_\_\_万元，占\_\_\_\_\_%，双方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4.项目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甲方法定代表人翁信岳担任。

5.项目公司根据《公司法》规定建立董事会、股东会、监事会三级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甲方选派3人，乙方选派2人，甲方选派人员中推荐1人任董事长。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甲方选派1人，乙方选派2人，乙方选派人员中推荐1人任监事会召集人。各级治理机构按《公司法》规定行使各自职权，其中，对项目规划、设计单位、施工及设备招标、对外融资、销售策划及定价等重大事项须双方股东研究一致同意后项目公司方可实施。

6.公司的经营班子及财务人员由双方派员组建，公司总经理、工程部经理、前期部经理、出纳由甲方派出，总经理由董事会兼任，常务副总、财务经理、营销部经理、办公室主任由乙方派出，双方派出人员须具备双方基本认可的岗位胜任能力，其他人员待公司成立后确定。经营班子权限须双方股东研究一致同意后书面统一授权。

7.项目公司须接受任何一方派出人员或社会中介机构进行的审计、评估等监督检查工作。

第三条 项目公司开发的土地为上述第一条所指地块，地块的取得、手续的办理、地价的确认等具体约定如下：

1.甲方负责该地块的摘牌，并在项目公司成立以后及时协助完成以项目公司为主体与国土部门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等相关手续(办证过程中的相关税费由项目公司承担)。

2.鉴于摘牌土地为毛地，双方约定由甲方负责将毛地转化为净地的投资建设。所谓“净地”是指完成“七通一平”(通电、通上水、通下水、通留和路、通讯、通燃气、通热力至开发地块及地面平整)具备开发建设条件的土地。甲方需保证在\_\_\_\_年\_\_\_\_月底前完成场地平整使土地具备开工建设条件，原则上在\_\_\_\_\_年\_\_\_\_月底前完成“七通一平”工作。

3.项目公司取得净地的价格确定为\_\_\_\_\_\_万元/亩，其构成为实际支付给土管部门的土地毛地出让金(具体单价以最终的摘牌价为准)、支付给甲方的甲方为取得土地已经发生的各项支出、甲方在将“毛地”转化成“净地”过程中尚需发生的各项支出。

\_\_\_\_\_\_\_\_\_\_\_\_号地块上的建筑物、构筑物的拆迁和补偿，尤其是闲林镇里项村地块拆迁和补偿由甲方负责，其费用已包括在\_\_\_\_\_\_万元/亩的净地价格之中，由甲方承担。

\_\_\_\_\_\_\_\_\_\_号地块的竞得价为该幅地块的总价款，占总价款\_\_\_\_\_%的可作为基础设施配套抵扣的款项、及按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额抵扣的征地成本包括在\_\_\_\_\_\_万元/亩的净地价格之中，由甲方承担。

4、如果以\_\_\_\_\_\_\_万元/亩作价的土地总价款中扣除实际支付的土地毛地出让金及由项目公司代甲方支付的各项用于土地毛地转化为净地的支出外，尚有差额的，差额部分由甲方开具正式票据给项目公司，该部分差额如税务部门认定不能税前列支，责任由甲方承担，其所得税由甲方自行承担。

前款由项目公司代甲方支付的各项用于土地毛地转化为净地的支出，甲方应负责由收款单位向项目公司开出合法的可以计入项目成本的完税发票，否则，其所得税由甲方承担。项目公司支付给甲方的所有费用，甲方均应向项目公司开具合法的可以计入项目成本的完税发票，否则，其所得税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 有关资金配套、款项支付、利息支出等双方约定如下：

1.项目公司的资金投入根据双方的股权比例进行相应配比并及时到位，资金返还也按双方的股权比例返还。

2.甲、乙双方按股权比例投入项目公司的相应的配套开发资金应全部汇入项目公司帐户，项目公司的开发经营支出一律从项目公司的帐户中支付。

3.项目在具备融资条件时，双方同意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对外抵押融资，并保证资金的封闭运作。

4.项目公司开发资金甲、乙双方应根据项目实际付款需要按各自的股权比例配套投入并承担，具体约定如下：

(1)注册资金：以第二条第3款约定的注册资金总额按股权比例投入。

(2)甲方前期投入：由项目公司在公司成立后\_\_\_\_\_\_天内支付甲方前期投入\_\_\_\_\_\_万元，同时由甲方开具票据。

(3)土地出让金：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的总价一次性由甲、乙双方按比例配套投入。

(4)未支付的毛地转净地开支：即以每亩\_\_\_\_\_\_万元的作价与实际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和已支付的\_\_\_\_\_\_万元的差额，其中的\_\_\_\_\_\_万元在留和路延伸段开工时支付，其余在项目公司成立后\_\_\_\_\_\_\_个月内由项目公司一次性支付给甲方。

(5)土地款以外的项目开支及成本：包括各项规费、管理费用、施工成本等按股权比例配套投入。

5.双方投入本项目的资金除注册资金以外作为项目公司向股东借款，由项目公司支付利息费用，利率约定为年息\_\_\_\_\_%。

第五条鉴于地块周边尚有甲方已征用但未完全取得使用权的土地\_\_\_\_亩，双方约定甲方必须负责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在\_\_\_\_\_\_年\_\_\_\_月前摘牌取得该部分土地使用权(国家宏观土地政策限制除外)，土地取得后也按本合同的条件以\_\_\_\_\_\_\_万元/亩的净地价格进入项目公司，合并进行开发，“毛地”转“净地”费用同样由甲方承担，资金在土地摘牌后由项目公司一次性支付给甲方。

第六条鉴于可能在售楼过程中双方均需在价格上照顾部分业主，双方约定在售价确定的基础上安排\_\_\_\_\_\_万元作为优惠额度，由甲、乙双方按同等折扣予以销售，甲、乙双方分别按各自的股权比例享受，即甲方\_\_\_\_\_万元，乙方\_\_\_\_\_万元，任何一方超出本额度，将在项目分利时扣除税金后按对方股权比例补贴给对方，未用足额度则由乙方以分利时提前享受。

第七条考虑到客观存在的一些因素，双方约定本项目在合作过程中如出现原则性问题并且双方无法协商时，任何有异议一方均有权要求终止项目公司并清算，同时有权要求以本项目施工图为基础按各自股权比例分配各种类型的房产，所分配房产的单方成本原则按\_\_\_\_元计算，单方成本包括土地、建安、小区配套、规费、设计规划费用、综合管理费用、资金成本等。

第八条为体现双方的合作诚意，乙方同意在签定本协议之后支付给甲方定金\_\_\_\_\_\_万元。如甲方未能摘牌，甲方需在第\_\_\_\_\_个工作日返还定金，如甲方摘牌，在项目公司成立后第\_\_\_\_\_个工作日返还定金。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发生甲方摘得土地后如拒绝按本协议规定与乙方组建项目公司合作开发的，甲方需向乙方双倍返还定金，如乙方提出放弃合作，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定金。

2.如由于任何一方原因导致项目公司受第三方追索使项目公司受到经济损失的，所有损失由该方承担。

3.在合作开发过程中，如甲方违反本协议第三条第2款，使项目延滞开发和销售，甲方补偿乙方投入项目公司资金的\_\_\_\_\_%作为赔偿，迟延超过\_\_\_\_个月的每月增加\_\_\_%的赔偿比例。

4.项目公司违反本协议第四条第一款的规定，不按双方的股权比例向乙方返还房产投入的配套资金的，应按乙方已投入项目公司资金的\_\_\_\_%进行赔偿，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5.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协议第四条第一款的规定不按双方确定的时间向项目公司投入配套资金的，违约一方应按对方已投入项目公司资金的\_\_\_%进行赔偿。如逾期超过5个月的，每月超过1%的赔偿比例。

6.甲方违反本协议第五条的规定，不参加23亩土地使用权的摘牌或参加但不摘取23亩土地使用权的，应按乙方投入项目公司资金总额的%进行赔偿，赔偿金在明确责任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

7.双方必须就各自派出人员的个人行为承担连带责任，如发生因个人违法、违规、恶意操作使项目受损，项目公司可通过适当途径追究个人的经济与法律责任，派出方同时也须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条 其他

1.如甲方未摘得本协议规定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的，除本协议第八条外，本协议终止履行，任何一方均不追究对方的违约责任。

2.本协议条款如有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抵的，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3.项目公司法定代表人未经双方股东一致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提供担保、借款。

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应及时协商，根据协商意见进行修改或补充，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一式八份，双方各执四份，在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日

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_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九**

甲方：

住所：

代表人：

电话：

传真：

乙方：

住所：

代表人：

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就共同参与研究开发\_\_\_\_\_\_\_\_\_项目事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_\_\_\_\_》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项目名称

开发项目名称：\_\_\_\_\_\_\_\_\_。

第二条：技术内容、范围和要求

1、技术内容：

（1）新技术。

（2）新产品。

（3）新工艺。

（4）新材料。

2、技术范围：\_\_\_\_\_\_\_\_\_

3、技术要求：\_\_\_\_\_\_\_\_\_。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1、双方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进行投资，包括以技术进行投资。

2、双方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分工参与研究开发工作。

3、双方应协作配合完成研究工作。

4、对研究开发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权利。

5、依照研究开发的实际情况，有要求做出有利于研究开发项目的计划方案的修改的权利。

6、有权对合作开发投资的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检查。

7、有权派员参加各方代表组成的协调指导机构，对重大问题的决策、协调有建议、发言权。

8、合作开发完成的发明创造，享有申请专利权，在他方转让权利权时有优先受让权。

10、共同开发研究的各方共同享有开发研究成果，并有在使用、转让中的受益权。

第四条：研究开发经费的数额及其来源、结算方式

1、研究开发经费总额：\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

2、经费来源：本协议约定，项目开发经费由\_\_\_\_\_\_\_\_\_提供，或者双方按比例\_\_\_\_\_\_\_\_\_分担提供。

3、结算方式

经费实行实报实销的，研究开发经费不足时，委托人应补充支付，经费剩余时，受托人应如数返还。

第五条：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2、保密条款不应与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当事人双方未就保密条款进行约定的，按《\_\_\_\_\_》规定，协议双方当事人亦应履行法定的保密义务，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

3、无论协议是否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无论协议是否生效，协议之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第六条：技术成果的归属与分享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最终研究开发技术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_\_\_\_\_\_\_\_\_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但应给予另一方经济补偿。

第七条：协议变更与转让

1、本协议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2、未经其他合作方同意，合作一方或多方不得将本协议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给第三人承担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合作开发中任何一方当事人违反约定不及时进行投资，或者不履行其他约定义务，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的，当事人一方应当赔偿因此给对方或者其他各方造成的损失。

2、合作开发协议中，一方当事人以技术出资，第三人对投资合作的技术提出侵权要求的，使合作开发协议终止的，他方有权要求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因此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3、对于协议一方当事人不正确履行协议的，他方当事人可以请求该当事人采取补救措施继续履行协议，如果其仍不履行的，其他当事人可以拒绝其继续参加研究开发工作，该当事人还应赔偿其他当事人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推出合作开发协议的当事人，对于当事人投入合作开发协议中的投资秘密，已经刊发出的技术秘密和技术情报资料负有保密义务，违反保密义务而对协议其他各方当事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这种赔偿责任可能是协议责任，也可能使违约责任。

第九条：协议解除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协议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协议：

1、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2、甲乙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协议。

3、协议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再续签本协议。

4、在协议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协议主要义务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协议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协议目的不能实现的。

第十条：争议处理

协议有效期内，若双方发生任何争议，应本着相互谅解、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可向\_\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一条：补充

本协议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协议效力

1、本协议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协议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3、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

项目合作开发协议

甲方：

乙方：

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互利的原则，就甲方产业项目合作开发达成如下合作意向：

一、项目内容简介

1、开发项目名称：

2、乙方合作意向：

3、乙方合作方式：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项目的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准备工作；

2、甲方负责项目的报建报批手续；

3、甲方负责项目征地的相关手续；

4、甲方负责向政府争取项目可争取到的优惠政策；

5、如项目是甲、乙双方合资建设，甲方享有对项目建设合程管理的权利；项目建成后甲方享有相对应的利润分配；

6、如项目是乙方独资建设，甲方对项目建设中的乙方实施情况享有建议权、审议权和监督权。

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项目投资要注，负责资金落实到位；

2、乙方根据项目的规划和设计要求，负责对项目建设的组织和实施；

3、在项目建设正式协议书签定之前，乙方享有对该项目咨询、论证、实地考察的权利，甲方应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

4、如项目是甲、乙双方合资建设，乙方享有相对应的利润分配。

四、其他事宜

1、该协议书仅为合作意向，其合作方式，投资客度等待双方进一步考察协商后，签定正式《项目合作协议书》；

2、甲、乙双方的责、权、利在《项目合作协议书》中作全面的约定；

3、甲、乙双方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合法。

甲方：乙方：

日期：?年月日日期：?年月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一**

项目合作开发协议书甲方：乙方：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甲、乙双方依据国家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位于合作开发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履行。

一、合作开发地块范围及现状甲方所有的地块标的物(以下简称为：开发地块)该宗地面积约万平方米，其所有地的坐标为：：：：：：：：：总占地面积约为万平方米。(详见宗地图及房产证)。

二、合作开发地块的权属土地性质为，其中地块于。以甲方提供的市国土资源局发放的房地产证及相关证书为准。

三、合作开发方式

1、甲方提供上述开发地块与乙方进行合作，开发建设商住房，即甲方出地获取固定物业回报，乙方负责办理规划国土相关手续并负责项目全部开发建设资金。本项目合作中，甲方不再投入任何资金用于该项目的开发建设，但甲方必须提供开发地块的权属证明及宗地图，负责拆迁赔偿及将场地建设移交给乙方。

2、甲、乙双方约定以项目公司的方式开发上述地块的房地产项目，项目公司中，甲方占股权，乙方占股份。项目公司的组建及日常经营由乙方负责，甲方不参与项目的日常经营，不享有项目公司的利润分配，也不负担项目公司的其它对外债务。但甲方有义务在项目开发完成后，协助乙方办理项目公司的结算，注销等手续。

四、利益分配双方议定在项目容积率不少于的前提下，甲乙双方按：物业比例分配，容积率大于部分由乙方单独拥有。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保证该开发地块没有进行买卖、赠予、没有涉及及抵押及第三者权益，并免遭第三者(包括政府、抵押权人、债权人等)的追索。今后因该开发土地的权属争议等原因产生纠纷，由甲方承担全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2、本协议签订生效后，甲方不得就上述地块的转让、改造、合作、租赁等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合同或协议，不得设置第三者权益。

3、甲方负责上述地块上建筑物的搬迁赔偿等费用，并负责自身员工的安置。甲方保证在上述地块取得用地规划许可证后三个月内完成所有拆迁赔偿工作。

4、甲方应全力配合协助乙方办理该项目的报批报建手续，提供并签署(加盖甲方公章)的证明文件和资料。

5、在该项目报批报建手续完成并符合开工条件后;该项目设计方案必须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方可以进行开工。

6、乙方在合作开发此开发地块时应取得合法的有关开发手续，如因开发手续不符合所产生的相关责任由乙方负责。如果乙方在中途出现资金不足或无能力开发，而需要将项目转让，乙方所发生的债权与甲方无关，转让时必须经甲方同意确认，但本合同条款不变。若工程停工\_\_\_\_\_\_\_\_年时间，乙方仍无能力复工又无转让接受方复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所建物业，并有权与任何第三者另签订合作开发合同。

六、违约责任

1、若甲方提供的开发地块的产权确认出现争议;或甲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将开发地块自行开发或与第三者进行转让、改造、合作租赁事宜签订任何合同或协议，或者设置任何第三者权益;或甲方未能及时向乙方提供甲方加盖公章的证明和文件，致使乙方无法履行合作开发土地的`报批报建手续，实现土地开发目的时，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2、乙方违约或在政府审批规定的期限内未能办理出完备的报批报建手续，及不能按期开工，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作协议，乙方不得依据任何理由追究甲方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3、任何一方不履行义务或履行义务不符合规定的，在本协议终止前，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4、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如战争、地震等自然灾害)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不用承担责任，但应该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七、争议的解决双方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时，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八、协议的生效、修改与终止

1、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协议为合作开发地块项目的框架协议，各方应根据本协议的内容和规定，并参照国家和\_\_\_\_市的有关合作开发房地产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并补充签订《项目合作开发合同》，以保证合作项目开发建设的工作的顺利进行。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在《项目合作建房合同》中予以明确。补充协议、《项目合作建房合同》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甲乙双方就上述项目完成改造建设后本协议即自动终止。\_\_\_\_\_\_\_\_年月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二**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签于：

1.煤矿名称：

2.矿区名称：

3.矿区面积：

4.采矿许可证号：

5.甲方与浑源东邦露天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合同》(20--年8月24日)

因此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依据合同法，

就合作经营山西浑源东邦露天煤矿杨湾d现采区500亩，达成如下条款： 本协议合作条件

1.因甲方缺乏开采和经营管理经验，愿与乙方合作。

2.乙方应有足够的项目资金，愿意前期按股比出资。

3.甲方向乙方出示的有关露天矿开采手续及股权《转让合同》合法有效。

4.甲方取得的煤田面积和位置坐标准确无误。

本协议合作方式

1.甲方所取得的500亩煤田，每亩造价25万元，总价为人民币1.25亿元。

2.乙方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用于支付前期项目开支，占40%的股份,分两次支付甲方。甲方占60%的股权，用于矿区农村，农民，占地，拆迁，坟墓，树木，水，路补偿及采煤后填坑，整治，复垦，植被修复等项目支出。

3.项目开工后甲乙双方在浑源开设存款账户，乙方保证第一个月的工程费用。

4.甲方保证500亩煤田内，乙方的股份资源不低于140万吨(煤及矿石)超出部分按股比分成。

5.资源采完后乙方提走分红双方合作解散。

本协议双方责任和义务

1.双方成立现场指挥部，有甲方出任总指挥，全面负责项目安全生产，经营管理。

2.由项目工程指挥部制定生产方案，雇佣工队工人，由指挥部审批后执行。

3.双方团结在项目总指挥周围，维护煤田及所有产权不受任何不良侵害。

本协议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在本煤田服务期内长期负责配合东邦露天煤业有限公司，完成采矿手续的年检，换证等工作。

2.甲方负责接待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对煤矿生产及经营管理的随时检查指导与相关的协调工作。

3.甲方负责煤矿所涉土地，村庄，树木，房屋，坟墓，电，水，路，农民安置及才坑填埋，采区土地修复，生态恢复等工作。

4.甲方负责与公安配合购置配额火工品。

本协议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乙方资金必须足额按时到位.

2.乙方按时足额出资后，享有煤矿40%的股权。

3.乙方不能按时足额出资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与乙方的本协议。若乙方生产部分投入，甲方可在单方解除本协议时只退回本金。不负任何连带责任。

本协议生效

本协议签字当日，乙方付甲方300万元整，剩余1200万元在七个工作日内附于甲方。生产正常后，乙方再向甲方支付1500万元整。不能按时出资时，超期后由甲方另寻合作，本协议自动解除。

本协议违约

一方违约时，双方可协商解决，不可协商时，可向太原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另处败诉方200万-500万元人民币违约金。

本协议其他约定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可另补协议，与本协议一并有效。

2.本协议只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复印件，扫描件无效。

3.本协议不涉及法律事项时不转阅，不复印，绝对保密，一旦泄密时，泄密方按违约责任承担。

甲方：

法人代表：

地址：

电话(传真)：

乙方：

法人代表：

地址：

电话(传真)：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20--年--月--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三**

甲方：

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代表人：

地址：

电话：

根据《\_\_\_\_\_》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长期平等合作，互利互惠的原则，为实现\_\_\_\_\_\_产品技术研发和销售，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作宗旨

促进科学技术产业化的发展，充分利用甲方广泛的市场资源优势和发挥乙方科研平台能力，实现技术研发与市场营运的直接联盟。

二、合作方式

1、甲方投入资金\_\_\_\_\_\_元，乙方投入\_\_\_\_\_\_元。

2、甲方提供至少\_\_\_\_\_\_个样品或相近产品，若没有样品可提供，则甲方需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及详细的图纸图样，以作为开发依据。

3、甲方根据社会需求，收集和承接\_\_\_\_\_\_\_产品的开发项目。

4、乙方利用强大的技术开发力量，开发甲方新承接或者甲、乙双方共同确立的项目。

5、乙方应配合甲方做好技术咨询及在开拓业务进程中提供技术支持。

三、合作相关事项约定

1、属于甲、乙双方共同策划，共同开发的项目，其所有权属于甲、乙双方共同拥有。

2、属于乙方单方承接的开发项目，其所有权属于乙方拥有。

3、在双方合作过程中，甲、乙双方无权干涉对方企业内部管理。

4、双方应以诚信为本，互相交流和切磋业务动作状况，以便互相促进。

四、利益分配

1、属于双方共同开发的系列产品，由双方协商市场价，按税后利益的\_\_\_\_\_%比例分成，此分成比例可每\_\_\_\_\_\_年调节一次，根据合作情况协商调整。

2、属于乙方单方开发的产品，甲方如有兴趣合作，可在双方协商后，另外确定合作方式和分成方式。

五、共同开发项目的成果归属与分享

1、一方转让其有专利权的，另一方可以优先受让其共有的专利权。

2、合作各方中，单方声明放弃专利申请权的，可由另一方单独申请。

4、一方不同意申请专利的，另一方不得单方申请专利。

5、在特殊情况下，当事人各方还可以在合同中规定对技术成果权的分享份额以及各自享有的专利申请权，将对在技术开发的各主要阶段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约定各自\_\_\_\_\_享有的权利。

六、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所提供给对方的一切资料，专项技术和对项目的策划设计要严格保密，并只能在合作双方公司的业务范围内使用。

2、甲、乙双方公司的全部高级职员，研发小组人员将与合作公司签订保密协议，保证其在就业期间和研发期间所接触的保密资料，专项技术予以保密。

3、凡涉及由甲、乙双方提供与项目，资金有关的所有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本营运计划，财资情报，客户名单，经营决策，项目设计，资本融资，技术数据，项目商业计划书等均属保密内容。

4、凡未经双方书面同意而直接，间接，口头或者书面的形式向第三方提供涉及保密内容的行为均属泄密。

七、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可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双方调解无效，可向有关\_\_\_\_\_机构提请\_\_\_\_\_。

八、其它

1、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_\_年。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议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同样具有法律效应。

3、本协议一式\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份。

4、本协议经双方签章生效。

甲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四**

供货人(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销售代理人(以下称乙方)：

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合作经销甲方产品及对其产品提供技术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范围

1、甲方授权乙方在指定区域内作为甲方的代理商，销售\_\_\_\_\_\_\_\_\_\_\_\_\_品牌产品，产品如下：

(1)授权代理产品：\_\_\_\_\_\_\_\_\_\_\_\_系统。(以下简称产品)

(2)授权区域包括：\_\_\_\_\_\_\_\_\_\_\_\_。(以下简称指定区域)

2、以上指定区域非乙方专享的，甲方有权发展其他代理商。

3、未经甲方批准，乙方不能授权下级的代理商。

二、代理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从事合法经营，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或店铺。

2、有良好的资信能力、商业信誉\_\_\_\_市场拓展能力。

3、消防、公安派出所有良好的人际关系。

4、在规定的时间内交纳保证金。

5、有专门的安装技术服务人员。(2人以上)

三、销售指标

1、省级\_\_\_\_市年销售\_\_\_\_\_\_\_\_套，市级\_\_\_\_市年销售\_\_\_\_\_\_\_\_套，县级\_\_\_\_市年销售\_\_\_\_\_\_\_\_套。

2、乙方同意在签署本协议后，缴纳代理保证金\_\_\_\_\_\_\_\_万元，满\_\_\_\_\_\_\_\_年后或销售超过\_\_\_\_\_\_\_\_套时无利息退回。

四、合作期限合作期限为\_\_\_\_\_\_\_\_年，本协议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

五、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以公平合理的统一价格向乙方供应质量合格的产品，提供产品销售资料\_\_\_\_市场信息，筹划产品的宣传广告、产品演示\_\_\_\_市场推广等。

(2)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商务、技术培训和支持。甲方作为产品供应商，在所管区域内不对最终用户销售。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库存量、产品流向、销售定单和其下级代理商的明细销售网点等，以供甲方审查备案。

(4)甲方应对乙方提供的商务信息严格保密，未经乙方同意，不可将其泄露给第三方。

(5)甲乙双方将按约定的销售指标，在每季度考核进度和表现。如不能达标时，甲方可提前1个月以书面通知乙方取销个别或全部指定区域的代理权直至终止本协议。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作为甲方的代理商，应在指定区域内积极销售甲方的产品，发展潜在客户和扩大市场占有率。在销售代理产品的范围内，应以甲方的产品为主。

(2)乙方在进行销售工作时，不应低价竞争，不可越区销售，不可蓄意诋毁甲方和或其他代理商的名声。如有关不当行为最终导致用户终止采购、取消协议或转用其他品牌产品时，甲方有权立即取消本协议。

(3)乙方应在指定区域内须按照甲方拟订的价格规定销售产品，不可以跨区窜货和或低价倾销，如有跨区销售，须与所管区域总代协商联系进货。

(4)乙方不可在指定区域外与其他代理商竞争客户。

(5)乙方可要求甲方给予市场销售和技术服务支持，以及要求甲方共同参于在指定区域内开展的产品宣传和召开演示会。

(6)乙方应配合甲方建立全国市场信息网，及时提供准确的市场和竞争对手的信息给甲方，在商务活动中积极配合甲方推广和销售相关产品及服务。

六、销售行为规定

1、产品价格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价格规定。(品牌产品)将在每年初复议价格规定，甲方将按照(品牌产品)的价格规定以书面通知乙方。对于在价格调整前已确认的销售定单，其单价将不予调整。

2、定货流程在每月度或季度初，乙方必以格式采购单的形式发给甲方。每个采购单必须列明数量、产品类型和交货时间。

3、付款条件乙方应在采购单确认后的\_\_\_\_\_\_\_\_天内把总价\_\_\_\_\_\_\_\_%的定金汇到甲方指定账户，并将汇款单传真给甲方，余下\_\_\_\_\_\_\_\_%的余款应在发货前一次付清，甲方在收到全额货款后安排发货。如乙方不按本付款条件支付定金和余款，甲方有权把约定的发货期顺延。

4、交货期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采购产品定金后的\_\_\_\_\_\_\_\_天内安排发货，如对交货安排有特殊要求，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在运输途中如发生货物丢失和损坏的情况，将由甲方负责。

5、质保和售后服务

(1)甲方对售出产品提供\_\_\_\_\_\_\_\_的保质期，从货物发出当天始算。在保质期内，如产品在正常工作下发生故障，甲方将对产品提供维修服务，乙方须负责送修单程的运输费用。如由于人为或者是操作不当或自然损耗灾害而产生的故障，乙方须负责全部的维修费用，并支付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运输费用。

(2)如由于产品的设计和或制造缺陷和或软件瑕疵而发生的产品故障，甲方将负责维修。

(3)在质保期外，甲方将收取不高于产品代理价格\_\_\_\_\_\_\_\_%的维修费用和相关的运输费用等，维修后的产品将享有\_\_\_\_\_\_\_\_个月的质保期。

(4)乙方须把需要维修的产品集中并按保质期分类，在每月初批量送往甲方。甲方将在收到产品后检查损坏情况，在\_\_\_\_\_\_\_\_天内完成维修并通知乙方，乙方须在收到通知后的\_\_\_\_\_\_\_\_天内支付相关的维修费用。在维修费用尚未清付前，甲方有权不予退还有关产品。如乙方在收到通知后的\_\_\_\_\_\_\_\_天内尚不能支付相关的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自行对送修的产品作出处理，以补偿甲方的维修费用和相关支出等。

(5)对于不能修复的产品，甲方将通知乙方征求处理意见，如乙方未能在通知发出后的\_\_\_\_\_\_\_\_天内作出回复，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不能修复的产品，乙方无权追究。

(6)乙方需为用户提供良好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培训足够的合格工程人员提供现场的产品安装和维修服务，并贮备足量的备品备件以满足客户的维修和更换需要。

6、反窜货、反低价管理

(1)乙方将甲方的产品发往指定区域以外的地区和接受外地定单的行为称之为窜货。

(2)甲乙双方应详细记录产品的序列号及收货单位代理商，以便跟踪产品的流向和监督窜货行为。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并审查销售定单和发货记录，如发现任何窜货行为，甲方可以处罚乙方以补偿受到侵害的代理商。

(3)窜货赔偿金将以窜货价款的100作为罚金，以代理价计算，其中罚金的50将直接支付给被窜货方，作为对被窜货方的补偿。如乙方在受到外地货源冲击时，有权根据甲方的规定从窜货方获得同等的赔偿。

(4)乙方在举证他人窜货行为时，应提供产品购物发票、序列号和其他有效证明，并以客观诚实的态度进行举证。

(5)乙方应按照甲方的价格体系在指定区域内进行销售，防范和制止任何低价倾销行为。

7、如遇严重的窜货行为和低价倾销，甲方有权立即取消乙方的代理商资格，并追究其责任。

七、商标使用未经\_\_\_\_\_\_\_\_的书面批准，乙方无权使用\_\_\_\_\_\_\_\_的商标和或文字标志。

八、保密责任

1、出于本协议的目的，乙方仅拥有为实施合作而参阅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的权利。

2、乙方承诺不会将该等保密资料用于非本协议之目的，不会使用、披露或允许任何第三方使用，并且不会向其员工泄露任何属于甲方的保密资料，除非该等员工有必要为工作的缘故而掌握该等保密资料。

3、乙方将对由于前述原因而掌握及了解甲方的保密资料的员工签署与此相同或相似的保密协议书，并将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保护该等保密资料，以免使之为非双方确定的合作内容下允许了解及掌握保密资料的员工所使用或为公众掌握及了解。

4、本协议下甲方将保密资料交由乙方，并非意味着甲方授予乙方任何专利或版权的权利，或意味着乙方对该等保密资料拥有任何其它权利。

5、上述保密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双方代理关系结束之日起\_\_\_\_\_\_\_\_年内持续有效。

6、如果本协议终止，乙方应在终止之日起\_\_\_\_\_\_\_\_天内归还除了为销售现存甲方产品所需材料以外的全部商务文件、目录、广告材料、技术资料及样品等所有材料。乙方并应向甲方提供与甲方有关的客户详细名单及相应报告，以便保证向客户提供持续性的服务，且乙方不得再以任何方式以甲方的品牌或名义进行商务活动。

7、如乙方违反上述约定，乙方将无条件保证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九、生效及协议的解除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将取代以前所有的口头或文字协议。风险提示：

合同的约定虽然细致，但无法保证合作方不违约。因此，必须明确约定违约条款，一旦一方违约，另一方则能够以此作为追偿依据。

2、任何一方如不履行本协议中规定的义务或违反本协议中的有关规定，另一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停止该行为。如违约方在接到要求改正的通知后\_\_\_\_\_\_\_\_天内仍未改正，发出通知的一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3、任何一方可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提前\_\_\_\_\_\_\_\_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终止本协议。如发生以下情况，甲方有权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

4、乙方破产或已收到破产令，或进行整顿。

5、乙方的股东方或控制方发生变更或乙方的业务被转让给其他方。

6、如果发生了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协议延迟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任何一方应在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_\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说明理由，同时应采取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因未及时通知对方或未采取相应措施而导致对方损失扩大的，对扩大的损失部分违约方应负责赔偿。在事件发生后\_\_\_\_\_\_\_\_天内事件仍未消除的，双方可书面协商解除本协议。上述不可抗力是指包括但不限于天灾、政府行动、战争等无法预料和控制的突发事件。

十、争议解决如双方对本协议有争议或在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通知地址本协议首部所注明的地址、电话，如有变更，任何一方应及时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此引起的相关通知无法送达所导致的后果由责任方承担。

十二、部分失效本协议任何部分的失效不影响合同剩余部分条款的效力。

十三、协议的标题本协议的标题仅起标识作用，不应影响本协议或任何部分的解释。

十四、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

甲方：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就合作开发“ ”项目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明确责任，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_\_\_\_\_\_\_\_\_\_\_\_\_\_\_，项目暂定名为“ \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用地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约 亩)，规划用地性质为 用地，土地使用年限 年。项目总建筑面积 \_\_\_\_\_\_\_\_\_\_平方米，其中地上\_\_\_\_\_层(包括住宅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底层商网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地下一层(面积\_\_\_\_\_\_\_\_\_\_平方米)。

二、合作形式

根据优势互补、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采用合作开发、分段实施、自负盈亏的合作形式。

甲方负责办理项目前期的土地出让、图纸设计、规划审批、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乙方在此基础上分期支付给甲方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整(￥\_\_\_\_\_\_\_\_\_\_\_\_\_\_\_万元)，作为甲方的项目前期补偿与收益。

乙方负责项目的开发建设与房屋销售，承担相关费用，并独立享有项目销售的全部收益。

三、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负责办理本项目前期的土地出让、图纸设计、规划审批、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自本协议签定之日起 个月以内，取得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个月以内，取得本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含深基坑手续)。并保证本项目的各项规划指标与本协议第一条的内容一致。

2、甲方负责承担项目前期的土地出让金、各项规费与配套费(包括城市建设配套费、垃圾处理、绿化、人防、消防等费用)、图纸设计费，以及办理施工许可证的相关费用(包括白蚁防治、商混、墙改、档案整理等费用)。

3、甲方应在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第一期款之日起5日内，向乙方移交项目地块以及现场临时供水、供电，并保证项目用地无界址纠纷，项目产权明晰，无抵押等他项权利。

4、甲方应按本协议第六条约定的移交方式向乙方移交相关的行政手续与本项目的全部资料与图纸文件。

5、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甲方应负责同施工现场周边关系的协调，排除项目周边单位或居民对乙方正当开发建设工作的干扰，保证乙方开发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

6、甲方负责承担本项目在本协议签订以前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

四、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的付款方式，向甲方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项目补偿与收益。

2、乙方在向甲方支付补偿与收益后，对本项目具有独立的开发权与经营权，独立开展本项目的开发建设与营销工作，并享有本项目的全部收益。

3、为保证项目开发工作的顺利进行，乙方定员派出一名工作人员协助甲方的规划报批、图纸设计以及申请施工许可等相关工作。

4、乙方承担自己进行项目开发建设期间所发生的一切有关债权债务。

5、乙方在项目完成后负责向甲方交回甲方所提供的相关行政手续。

五、付款方式

1、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一个月以内，甲乙双方在 银行共同设立共管账户，用于乙方向甲方分期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甲方项目补偿与收益。

2、自甲方取得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之日起5日内，乙方通过共管账户向甲方支付总金额的\_\_\_\_\_%，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万元(￥\_\_\_\_\_\_\_\_\_\_\_\_\_\_\_万元)。

3、自甲方取得本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之日起5日内，乙方通过共管账户向甲方支付总金额的\_\_\_\_\_%，即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_\_\_\_\_\_\_\_\_\_万元)。

4、在项目结构封顶之日，乙方通过共管账户向甲方支付\_\_\_\_\_\_\_\_\_\_%余款，即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_\_\_\_\_\_\_\_\_\_万元)。

5、甲方应在乙方付款的同时，向乙方提供相应的含税发票。

六、项目相关资料手续的移交

1、甲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10日内，向乙方移交本项目前期相关的全部资料影印件，包括项目的相关批文、经审核的方案图纸等，供乙方进行项目的开发准备工作。

2、在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一期款的同时，甲方向乙方移交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以及甲方相关的行政手续与项目全部资料、图纸的原件。

3、甲方向乙方移交的相关行政手续包括：甲方的`工商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代码证正副本、房地产开发资质证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公司公章、协议专用章、财务专用章、银行账户。甲方所提供的一切行政手续由甲乙双方共同派专人保管，甲方保证乙方在本项目开发工作范围内对甲方行政手续的正常使用，直至项目最后完成由甲方负责收回。

4、在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二期款的同时，甲方向乙方移交本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及相关资料原件。

七、违约责任

1、双方应履行本协议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则应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另一方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并赔偿协议总金额的\_\_\_\_\_%违约金。

2、乙方未按协议规定的时间(日期)支付款项，每超过一日，应偿付给甲方未支付款项5‰的逾期违约金。

八、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本协议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2、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

1、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生效后，未经另一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外公开本协议内容。

2、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六**

\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代表：

住所：

联系电话：

\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代表：

住所：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为共同完成\_\_\_\_\_\_\_\_产品的技术开发，双方依据《\_\_\_\_\_》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产品名称和合作内容

1、开发的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

2、合作内容：产品设计、工艺规程、材料配方和其他图纸、报告等技术文件；样品、样机；成套技术设备等）。

二、合作开发时间

合作开发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始至开发项目完成止，预计完成期限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三、合作开发的投资

1、投资总额为：\_\_\_\_\_\_元。其中甲方投资：\_\_\_\_\_\_元；乙方投资：\_\_\_\_\_\_元；在总投资额中，甲方占\_\_\_\_\_\_%；乙方占\_\_\_\_\_\_%。

2、双方投资的时间为：双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次日内共同设立账户，用于投资资金的管理。非经双方共同以书面确认，任何乙方不得支取该投资资金。

四、甲方主要义务

1、按照本协议约定比例对合作开发项目进行投资。

2、提供场地、人员等（视具体情况确定）。

3、完成\_\_\_\_\_\_的开发工作。

4、就取得完全的专利申请权、专利权以及非专利技术、技术秘密的完全的使用权、收益权、转让权向乙方支付补偿。

五、乙方主要义务

1、按照本协议约定比例对合作开发项目进行投资。

2、提供场地、人员等（视具体情况确定）。

3、完成\_\_\_\_\_\_的开发工作。

六、工作配合

双方应当按照协议约定的分工、以自己的技术力量参加研究开发工作，共同制定研究开发计划，共同解决研究开发中发生问题，或按照分工分别承担设计、工艺、试验、试制等不同阶段或者不同部分的研究开发工作，并与其他当事人协作配合，直至完成研究开发项目。任何一方对本协议约定或双方另行确定必须履行的义务，都必须认真履行。

七、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双方有义务对本合作开发项目采取适当的保密措施。

2、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及协议变更、解除、终止后的任何时间，非经双方共同以书面形式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作开发项目的任何信息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八、风险承担

1、因作为本合作开发协议标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致使本协议的履行没有意义的，双方应当解除协议。任何一方获知该情况的，应当告知另一方。协议因此而解除的，双方就已完成部分按照甲方\_\_\_\_\_\_%，乙方\_\_\_\_\_\_%的比例承担合作开发费用。双方应于协议解除之日起\_\_\_\_\_\_日内进行结算。

2、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合作开发项目部分失败或全部失败的，对于该失败的部分，双方就已完成部分按照甲方\_\_\_\_\_\_%，乙方\_\_\_\_\_\_%的比例承担合作开发费用。双方应于确认该部分失败之日起\_\_\_\_\_\_日内就失败部分进行结算。任何一方发现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者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

3、因不可抗力造成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就已完成部分按照甲方\_\_\_\_\_\_%，乙方\_\_\_\_\_\_%的比例承担合作开发费用。双方应于协议解除之日起\_\_\_\_\_\_日内进行结算。

九、技术开发成果的归属

2、甲方应当就取得完全的专利权于双方确定完成开发工作之日起\_\_\_\_\_\_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补偿金\_\_\_\_\_\_元（或采取其他补偿办法）。

3、技术开发的成果中属于非专利技术或技术秘密成果的，该非专利技术或技术秘密成果的使用权、转让权及获得利益的权利由甲方享有。乙方不得使用或转让该非专利技术或技术秘密成果，并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4、就非专利技术或技术秘密成果使用权、转让权及获得利益权的取得，甲方应于双方确定完成开发工作之日起\_\_\_\_\_\_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补偿金\_\_\_\_\_\_元（或采取其他补偿办法）。

十、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不按照协议约定进行投资，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数额为项目总额\_\_\_\_\_\_%的违约金；造成开发失败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数额为项目总额\_\_\_\_\_\_%的违约金。

2、任何一方不按照协议约定的分工参与合作开发工作或不按照协议约定与其他各方完成配合任务的，违约方应向另一方支付数额为项目投资总额\_\_\_\_\_\_%的违约金。

3、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保密义务，违约方应当向另一方支付数额为项目投资总额\_\_\_\_\_\_%的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除给付违约金以外，对另一方的损失应据实予以赔偿。

4、乙方擅自使用或转让本协议项下的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以及技术秘密的，应当停止该侵权行为，并赔偿甲方\_\_\_\_\_\_元作为违约金。该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就甲方全部损失据实赔偿。

十一、争议解决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商定，采用以下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1、对因本协议所发生的任何争议，申请\_\_\_\_\_\_\_\_\_\_\_委员会\_\_\_\_\_。

2、向\_\_\_\_\_\_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1、本合作开发项目的技术背景资料、可行性论证和技术评价报告、项目任务书和计划书、技术标准、技术规范、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以及其他技术文档，作为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签订地点为\_\_\_\_\_\_市，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生效。

3、本协议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七**

甲方：\_\_\_\_\_\_ 乙方：\_\_\_\_\_\_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项目暂定名为“\_\_\_\_\_\_”。项目用地面积\_\_\_\_\_\_平方米，规划用地性质为用地，土地使用年限年。项目总建筑面积平方米，其中地上层，地下一层。

二、合作形式

根据优势互补、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采用合作开发、分段实施、自负盈亏的合作形式。

甲方负责办理项目前期的土地出让、图纸设计、规划审批、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乙方在此基础上分期支付给甲方人民币\_\_\_\_\_\_万元整，作为甲方的项目前期补偿与收益。

乙方负责项目的开发建设与房屋销售，承担相关费用，并独立享有项目销售的全部收益。

三、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负责办理本项目前期的土地出让、图纸设计、规划审批、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自本协议签定之日起个月以内，取得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个月以内，取得本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并保证本项目的各项规划指标与本协议第一条的内容一致。

2、甲方负责承担项目前期的土地出让金、各项规费与配套费、图纸设计费，以及办理施工许可证的相关费用。

3、甲方应在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第一期款之日起5日内，向乙方移交项目地块以及现场临时供水、供电，并保证项目用地无界址纠纷，项目产权明晰，无抵押等他项权利。

4、甲方应按本协议第六条约定的移交方式向乙方移交相关的行政手续与本项目的全部资料与图纸文件。

5、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甲方应负责同施工现场周边关系的协调，排除项目周边单位或居民对乙方正当开发建设工作的干扰，保证乙方开发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

6、甲方负责承担本项目在本协议签订以前的一切法律责任，以及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

四、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的付款方式，向甲方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项目补偿与收益。

2、乙方在向甲方支付补偿与收益后，对本项目具有独立的开发权与经营权，独立开展本项目的开发建设与营销工作，并享有本项目的全部收益。

3、为保证项目开发工作的顺利进行，乙方定员派出一名工作人员协助甲方的规划报批、图纸设计以及申请施工许可等相关工作。

4、乙方承担自己进行项目开发建设期间所发生的一切有关债权债务。

5、乙方在项目完成后负责向甲方交回甲方所提供的相关行政手续。

五、付款方式

1、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一个月以内，甲乙双方在银行共同设立共管帐，用于乙方向甲方分期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甲方项目补偿与收益。

2、自甲方取得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之日起5日内，乙方通过共管帐向甲方支付总金额的%，即人民币万元。

3、自甲方取得本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之日起5日内，乙方通过共管帐向甲方支付总金额的%，即人民币\_\_\_\_\_\_万元。

4、在项目结构封顶之日，乙方通过共管帐向甲方支付%余款，即人民币万元。

5、甲方应在乙方付款的同时，向乙方提供相应的含税发票。

六、项目相关资料手续的移交

1、甲方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10日内，向乙方移交本项目前期相关的全部资料影印件，包括项目的相关批文、经审核的方案图纸等，供乙方进行项目的开发准备工作。

2、在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一期款的同时，甲方向乙方移交本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以及甲方相关的行政手续与项目全部资料、图纸的原件。

3、甲方向乙方移交的相关行政手续包括：甲方的`工商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代码证正副本、房地产开发资质证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公司公章、协议专用章、财务专用章、银行帐。甲方所提供的一切行政手续由甲乙双方共同派专人保管，甲方保证乙方在本项目开发工作范围内对甲方行政手续的正常使用，直至项目最后完成由甲方负责收回。

4、在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二期款的同时，甲方向乙方移交本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及相关资料原件。

七、违约责任

1、双方应履行本协议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则应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另一方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并赔偿协议总金额的5%违约金。

2、乙方未按协议规定的时间支付款项，每超过一日，应偿付给甲方未支付款项5‰的逾期违约金。

八、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本协议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2、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

1、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协议生效后，未经另一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外公开本协议内容。

2、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共同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乙方：\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八**

甲方：地址：电话：乙方：地址：电话：风险提示：

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开发软件、合作购销产品等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项目内容，相应的协议条款可能大不相同。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为了促进寺庙\_\_\_\_\_\_项目的进行，甲乙双方本着相互尊重、友好协商、彼此照顾对方的重大关切为原则，经多次友好磋商，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一、合作内容甲乙双方为加快寺内的重建、改建以及新建项目工程的建设进度，确保建设资金的落实进行合作。

二、融资资金的交付、使用

1、在本协议签订生效后\_\_\_\_\_\_\_\_年内，乙方为甲方寺内建设融资\_\_\_\_\_\_万元，所有资金只能汇入甲方单位的一般账户（账号：\_\_\_\_\_\_\_）；作为寺内建设专项资金使用，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否则视为甲方严重违约。

2、乙方有权监督本协议中所提供的资金使用用途。但不能干预寺内的寺务管理。

3、资金到位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1）\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汇入甲方账户\_\_\_\_\_\_万元。

（2）\_\_\_\_\_\_\_\_年\_\_\_\_月至\_\_\_\_\_\_\_\_年\_\_\_\_月以内；乙方汇入甲方账户\_\_\_\_\_\_万元。

（3）\_\_\_\_\_\_\_\_年\_\_\_\_月至\_\_\_\_\_\_\_\_年\_\_\_\_月以内；乙方汇入甲方账户\_\_\_\_\_\_万元。

（4）乙方如不能按照以上所述把融入资金到位，则视为乙方严重违约。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各方的权利义务，以免在项目实际经营中出现扯皮的情形。

再次温馨提示：因合作方式、项目内容不一致，各方的权利义务条款也不一致，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拟定。

1、甲方承诺本寺\_\_\_\_\_\_项目在必须在本寺改扩建项目总体规划中体现。\_\_\_\_\_\_\_\_年内取得相关的政府批准批复。配合乙方与原《\_\_\_\_\_\_项目合作协议》的合作方理顺关系。配合乙方对净土园的宣传、包装及接待捐助人员等相关工作。

2、乙方要积极、认真地落实好甲方的建设资金，确保建设资金按时、按量到位。

四、合作时间甲乙双方约定，协议的合作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五、违约责任风险提示：

合同的约定虽然细致，但无法保证合作方不违约。因此，必须明确约定违约条款，一旦一方违约，另一方则能够以此作为追偿依据。

1、甲方、乙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内容之行为、做法均可以构成违约责任。

2、乙方承诺：自愿将\_\_\_\_\_\_万元作为保证金，如在协议存续期间有违约行为，则保证金作为供奉寺庙的功德捐助款，甲方不予退还。

六、争议解决协议有效期内，若双方发生任何争议，应本着相互谅解、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可向\_\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七、其他

1、本协议一式\_\_\_\_\_\_份，双方每人各持\_\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持续有效。

2、本协议条款中若有无效条款并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有效实施。甲方（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十九**

立本协议当事人：

甲方：

乙方：

丙方：

本协议双方当事人本着自愿，公平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双方合作开发建设和销售商住房项目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遵守。

第一条、总则

1.1经本协议当事人(以下简称本协议当事人)充分协商，本协议当事人决定由甲方参加长沙市 区 路 号地块(以下简称 号地块)的竟买，拍买购得梅溪湖片区k-13地块后，由本协议当事人按本协议的约定联合投资开发。

1.2本协议当事人双方同意设立项目部，项目部是本协议项下合作项目(以下简称合作项目)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其全权负责合作项目的开发、决策和管理。项目部下设各部具体负责合作项目实施。

1.3土地竟买、工程前期的报批、对规划设计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的选择和确定、工程的营造、工程款支付、工程的验收以及工程竣工后材料的备案、房屋的保修、物业管理单位的选择等事项由项目部统一管理。

1.4本协议当事人通过联合竟买的方式取得合作项目的土地。

1.5本协议当事人通过竟买方式竞得开发土地，实行土地按份共有。根据经审批的施工图分配房屋。按照各自分得的房屋，分别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本协议当事人各自建设和销售其分得的房屋。

1.6合作项目设立独立的财务帐户，费用的支取按本协议的约定统一拨付。

1.7根据本协议当事人实际分得房屋的确权建筑面积分摊合作项目所发生的相关工程费用和其他税费。

第二条、机构的设置和职责分工

2.1为便于合作项目的开发、建设、管理，由本协议当事人派员共同设立项目部(以下简称项目部)，项目部全权负责合作项目的开发和管理，是合作项目的最高权力机构。项目部下设综合部、工程前期部、工程部、销售部、财务部、工程予决算部等部门。

2.2项目部由人组成,其中甲方派员人,乙方派员人,丙方派员人。项目部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人。

项目部的职责：

全权负责和决定合作项目的一切事宜。

项目部的议事规则：

项目部实行工作例会制度，决定合作项目所涉一切事宜。项目部召开会议时，由专职人员负责记录，参加会议人员对会议记录无异议时应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由专职记录人员负责保管。专职记录人员由本协议当事人协商后确定。项目部例会由项目部经理主持，经理因故不能参加的，由副经理主持。合作项目所涉事项由项目部协商一致确定，达不成一致的，按每方缴纳竟买保证金数额比例予以表决，其重要事项按占竟买保证金数额的三分之二方的意见办理，一般事项按占竟买保证金数额过半数方的意见办理。重要事项和一般事项的划分，届时由工程部另行确定。

经理的职责：组织和协调项目部的日常工作，主持项目部的例会。

副经理的职责：副经理协助总经理的工作。

第三条、费用的分担

3.1合作项目的配套费用，在分房方案确定前，按竟买保证金的比例予以分摊。分房方案确定后，按分得房屋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分摊。房屋竣工测绘后，按实际测绘的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结算。

本项的配套费用是指建设和安装房屋基础(±0.00)以下外墙以外的所有的建筑物、构筑物、地下车库、地下管线公用设施设备、室外道路、绿化、建筑小品、配电室等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3.2工程款在分房方案确定前，按竟买保证金的比例予以分摊。分房方案确定后，按分得房屋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分摊。房屋竣工测绘后，按实际测绘的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结算。如本合同当事人是按整楼座取得房屋的，房屋工程价款、税费由各自负担。

本项的工程款是指建设和安装房屋基础外墙以内所发生的全部工程款和相关税费。

3.3合作项目发生的竟买保证金、拍卖佣金、出土出让金、行政性事业性收费，在分房方案确定前，按竟买保证金的比例予以分摊。分房方案确定后，按分得房屋得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分摊。房屋竣工测绘后，按实际测绘的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结算。

3.4项目部及下设各部专职人员的工资、办公费用、招待费用、办公家具和配备车辆等所发生的费用，在分房方案确定前，按竟买保证金的比例予以分摊。分房方案确定后，按分得房屋得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分摊。房屋竣工测绘后，按实际测绘的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结算。

3.5本协议当事人派员到项目部及下设各部工作的专职人员的福利、保险、工伤费用等，均由派出方负担。

3.6项目部及下设部门租用的办公场所发生的租赁费用,在分房方案确定前，按竟买保证金的比例予以分摊。分房方案确定后，按分得房屋得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分摊。房屋竣工测绘后，按实际测绘的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结算。

第四条、会计财务制度

4.1合作项目所涉的会计、税务各自进帐，分别处理。

4.2合作项目所需资金实行统一管理、统一支出的原则。为便于资金的管理，其资金设立独立帐户，该帐户须预留不少于两方法定代表人的印鉴。资金的支出由项目部书面决定后，由财务部实施。

4.3主管会计和出纳应由不同本协议当事人分别委派担任，本协议当事人有权随时派员审阅、了解费用支出情况。

4.4财务部应定期以书面的方式公布费用支出情况。

第五条、房屋的分配

施工图通过审批后，由项目部确定分房方案。协商不成的，由项目部根据本协议当事人缴纳竟买保证金的比例，将房屋划分为若干份，通过抓阉的方式分配房屋。任何一方拒绝抓阉的，视为拒绝抓阉一方接收本协议其他当事人抓阉分配后剩余的房屋。

第六条、合作项目所需资金和其他费用的支付方式

6.1竟买保证金的缴纳日期按7.4项办理。

6.2拍卖机构佣金的缴纳日期按7.5项办理。

6.3土地出让金的缴纳日期按7.8项办理。

6.4竟买土地不成的,其竟买保证金的退还按7.6项办理。

6.5工程前期向有关部门所缴纳的行政性事业性收费,在项目报批前由本协议当事人支付。

6.6合作项目各项税收的缴纳按税法和税务机关的规定各自缴纳。

6.7项目部及下设部租用的办公场所发生的租赁费用,在房屋租赁合同签订前缴纳。

6.8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届时由项目部确定具体的支付工程款日期。

6.9根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约定,届时由项目部确定具体的支付设计费日期。

6.10根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约定,届时由项目部确定具体的支付监理费日期。

6.11其他费用的支付,届时由项目部根据合作项目的进度另行确定。

第七条、土地竟买：

7.1本次拍卖会及本协议当事人共同拟竟买的地块的简介：

根据《长沙市储备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公告》长土资房告字×号，20\_\_年×月×日，长沙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等单位将在长沙市房地产交易中心楼拍卖厅举行长沙市储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拍卖会。本协议当事人决定参加上述×号拍卖地块的竟买。

7.2 1号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1.地块位置:长沙市大河西先导区梅溪湖片区k-13地块

2.地块总面积:约85亩

3.土地用途：二类居住用地

4.容积率：2.5

5.建筑密度：24%

6、绿地率：40%

7.规划建筑面积：约130000平方米(不含地下室面积)

7.3本协议当事人一致同意，竟买k-13号地块的楼面地价的竟买应价不超过人民币 2200 元/平方米。

7.4竟买保证金人民币 元，甲方支付 元，乙方支付 元。前述保证金应于长沙市国土资源管理局规定的截止日期的×日前由乙方支付给甲方，由其代本协议其他当事人转交长沙市国土资源管理局。

7.5拍卖机构的佣金，在拍卖机构规定日期的×日前由甲方支付，由其代本协议其他当事人缴纳。本协议当事人按竟买保证金的比例分摊拍卖佣金。分房方案确定后，按分得房屋得建筑面积的比例进行分摊。房屋竣工测绘后，按照每方分得房屋的确权面积具实结算。

7.6土地竟买的有关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竟买不成的，应在拍卖机构退还保证金到帐

后 日内退还本协议当事人。

7.7每方派员二名参加拍卖会，由出资最多的一方派员负责举牌。竟买成交的，由甲方负责举牌人签署成交确认书和拍卖笔录。

7.8拍卖成交后,本协议当事人最迟应于长沙市国土资源管理局规定的截止日期的×日前备齐土地出让金,并通过甲方转交长沙市国土资源管理局。

7.9《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由甲方代本协议当事人签订。

7.10拍卖成交后至《国有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前，任何一方毁约导致其他方将竞得土地再行拍卖的，违约方应支付前次委托方和本协议当事人的佣金，如再行拍卖的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的，违约方负责补足差额。

7.11应价超过7.3项约定的，其他本协议当事人有权予以追认，也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选择终止本协议的，负责举牌的一方，应在拍卖结束后三日内退还其支付的保证金。

7.12除竟买不成的，任何一方已支付的竟买保证金和佣金不再退还。

第八条、工程前期：

8.1合作项目的工程前期工作由项目部统一管理和决策，本协议当事人应予以积极协助。

8.2工程前期的报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报批建设项目的立项和可行性研究报告

2、建设项目的市场调研，确定开发项目的整体方案;

3、规划设计单位招标(或确定规划设计单位)，签订《规划设计合同》;

4、规划方案设计和规划方案的报批;

5、申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6、建筑设计单位招标(或确定建筑设计单位)，签订《建筑设计合同》;

7、方案设计和施工图的审批;

8、申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9、施工单位招标(或确定施工单位)，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0、监理单位招标(或确定监理单位)，签订《工程监理合同》;

11、委托质检工作;

12、申办开工计划和《施工许可证》;

13、办理规划验线，开发项目开工。

8.3办理上述事项向有关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本协议当事人应在缴纳费用的×日前支付给财务部。

第九条、工程营造(第三条所指范围的工程)

9.1合作项目工程施工单位的选择，应通过招标或其他本协议当事人协商一致的方式确定。未经其他本协议当事人协商一致，本协议的任何一方不得参加合作项目工程的招标和施工。

9.2合作项目工程的监理单位的选择，通过招标或其他本协议当事人协商一致的方式确定。

9.3《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应具备下列条款：

1、工程总价款采用“包死价”和工程设计变更据实结算的决算方式：

2、工程材料由施工单位总包，未经本协议当事人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施工单位提供工程所需任何材料。

9.4工程款的拨付日期由项目部决定，由财务部统一支付。届时由工程部按工程进度提出工程款拨付计划，待项目部批准后，由财务部执行。

9.5工程的签证、隐蔽记录等工程资料由工程部保存。

9.6工程的施工和管理由工程部负责,工程施工过程中的资料由专人负责。

第十条、房屋销售：

10.1根据本协议当事人分得的房屋,分别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10.2分得的房屋由本协议当事人独自派员销售，销售价格由分得房屋的当事人自行确定。统一以甲方的名义分别与购房的业主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各自出具收款收据。收取的购房款进合作项目设立的独立帐户。

10.3房屋的销售采用统一的《商品房买卖合同》文本。《商品房买卖合同》文本的起草由合作项目聘任的法律顾问负责。

10.4本协议当事人选派的销售人员，应经过培训后方能上岗。

10.5本协议当事人选派的销售人员应服从销售部经理的管理。

第十一条、竣工验收和竣工材料的报批：

11.1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由项目部负责统一组织,各方当事人予以积极配合。

第十二条、工程保修：

12.1房屋交付后,其保修单位的确定由本协议当事人协商的方式确定。协商不成的，由出价最低的一方承担，或由本协议当事人共同委托第三人承担。

12.2房屋的保修金按工程结算值的%计算，每方按实际分得的房屋面积予以分摊。除工程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时，保修单位不得再要求追加保修费用。

12.3保修合同由本协议当事人共同与保修单位签订。

12.4工程保修金按工程保修合同条款支付。

12.5保修期限内，如因保修单位的原因造成业主损失的，由保修单位承担赔偿责任。如一方承担了责任，其有权向保修单位予以追偿。

第十三条物业管理

13.1房屋交付后,实行统一的物业管理。

13.2物业管理单位的确定，由本协议当事人协商一致的方式确定。协商不成的，本协议当事人共同委托其他的物业管理单位，并与之签订物业管理合同。

第十四条本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14.1经本协议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终止本协议。

14.2未经本协议当事人的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项目向他人转让。

14.3竟买土地被有关部门收回的，本协议自动终止。

14.4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的，本协议自动终止。

第十五条、违约责任

15.1任何一方未按本协议第六章的约定支付费用的,每逾期1日,按应交金额的×‰支付违约金。

15.2任何一方未按本协议第六章的约定支付费用的，逾期超过30日，视为违约方放弃本协议的一切权利和权益。其已支付的费用作为违约金。违约方已交的费用不足以赔偿其他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足额赔偿其他方的全部损失。

15.3财务人员未经项目部同意擅自支付费用的，由派出单位按实际支付费用的×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合同管理

16.1合作项目所涉的合同,实行洽谈权、审查权和批准权相对独立、互相制约的原则。为保证合作项目的依法、规范开发，由本协议当事人共同聘请法律顾问。

16.2合同的洽谈根据合同所涉内容，由项目部牵头，所涉各部派员参加。根据洽谈的内容由参加人员起草合同要点或草拟合同。合同的审查均由本合作项目聘请的法律顾问负责。合同的批准权由项目部行使。

16.3本项目所涉合同一律采用书面形式签订，严禁口头合同和非正式的书面协议。杜绝合同履行在先，签订在后的现象发生。

16.4洽谈部门在合同签订前，应审查对方当事人的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资信状况;验明对方当事人是否具有签订合同的主体资格;审查代理人是否具有代理权、是否超越代理权限和代理期限及其真实性;审查对方使用印鉴是否合法与真实有效。在实施前述行为时，必要时应请求法律顾问予以协助。

16.5洽谈部门负责收集、记录、整理、保管与合同有关的协议、往来函件等。

16.6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各部应及时上报项目部，所涉部门的负责人应及时组织本部门的人员及时分析查明原因，提出解决办法。必要时应咨询法律顾问，共同提出解决办法，及时与对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根据合同的规定，在规定的时效内向仲裁部门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7各类合同统一由综合部专人负责管理,综合部应对收集、整理各类合同进行归档管理。

16.8土地出让合同、设计合同、工程监理合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及与前述合同有关的补充协议、会议机要、信函、电报、电传、电话记录、签证、索赔报告、合同台帐等资料均是合作的主要原始资料，应定期按项目、合同分类建立详细的台帐，及时归挡保存。

第十七条、其他约定事项

17.1合作项目完成后，项目部及下设各部的办公家具、办公车辆和其他用品由项目部协商一致处理。协商不成的，通过变卖的方式处理，变卖所得的资金按比例分配。

17.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本协议当事人协商一致解决。

17.3本协议签订后,未经本协议当事人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17.4履行本协议过程中的有关补充协议、会议记录等材料均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7.5本协议书自本协议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17.6本协议书一式份，其中正本份、副本份。正本本协议当事人各方各执份，副本各方各执份。每份协议书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二十**

合作开发协议书

合作开发协议书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共同建设“\_\_\_\_\_\_\_\_\_\_\_\_\_\_大厦（暂名）”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双方同意以甲方名义向\_\_\_\_\_\_\_市\_\_\_\_\_\_\_区政府管理部门申请“\_\_\_\_\_\_\_\_\_\_\_\_\_\_大厦”建设项目。该项目申请土地面积暂定为\_\_\_\_\_\_\_亩，具体以甲方与土管部门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及此后颁发的《土地使用权证》的记载为准，土地用途为\_\_\_\_\_\_\_\_\_\_。

二、上述项目建筑面积为\_\_\_\_\_\_\_\_\_\_\_\_\_\_万平方米，建筑项目性质为综合（具体以行政文件的许可内容为准）。

三、上述项目的土地授让后，甲乙双方按照\_\_\_\_\_\_\_∶\_\_\_\_\_\_\_的比例分割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面积的分割事宜双方另行商定。

分割之后双方应各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办证手续由甲乙双方共同配合、共同实施，所需税、费等费用由各自承担。

四、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土地款按照各自的分割比例分别由甲乙双方承担，其中需由乙方承担的部分，由乙方以向甲方借款的形式出具手续，由甲方先行垫费。

上述垫费款从土地使用权证发放之日起三个月内由乙方予以归还，并按照\_\_\_\_\_\_\_\_\_\_\_\_\_\_同期银行贷款利息向甲方支付利息。

五、为顺利实施上述项目，甲方的职责是负责项目所需资金的足额及时到位，而乙方则负责取得该项目的立项审批、工程施工建设直至完工交付使用过程中的所有政府批准和许可工作。

该项目的建设工程施工、设计等事项，由甲方负责落实。

六、本联建项目一经启动，双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退出，否则应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

七、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协议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未尽事宜双方另签补充协议。

甲方：\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月\_\_\_日

合作开发协议书

合作开发协议书

**产品合作开发协议篇二十一**

甲方：

住址：

乙方：

身份证号：

住址：

为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合作内容

本项目生产、销售由乙方自主研制的\_\_\_\_\_\_\_\_\_产品。首批生产\_\_\_\_\_\_\_\_件，以后批产品生产量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待定。

二、合作期限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_\_\_\_\_年。

三、合作体制

在甲方框架内成立由乙方组建，甲方派员监督的\_\_\_\_\_\_\_\_产品项目部，其权限为负责本项目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项目部设立独立账户，实行独立核算。

四、知识产权的使用

本产品的生产、销售可使用乙方提供的注册商标。也可以使用甲方所提供的商标及冠名。

五、权益平衡

1、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不得独立或以任何方式与第三方合作生产、销售\_\_\_\_\_\_\_\_产品。

2、甲方从合作之日起，按月向乙方提供资金\_\_\_\_\_\_\_\_万元，持续时间不超过\_\_\_\_\_个月，且该资金纳入本项目产品的生产总成本。

六、甲方职责

1、提供本合同项目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的所需资金，前期投入不低于人民币\_\_\_\_\_\_\_\_\_万元的基本运作资金，在本协议签订生效后的\_\_\_\_\_\_\_个工作日内存入开列的\_\_\_\_\_\_\_\_项目部的\'独立账户内，实行专款专用，保证该资金的投放与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的进程同步，并即时派出财务人员管理并建立独立的账目，及时制作月报及年报等财务文件交双方备案。

2、提供本项目产品必需的生产场地。

3、监督本项目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全过程。

4、与乙方共同制定项目产品的销售计划、共同进行本项目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工作。

5、与乙方共同做好产品销售资金的回笼工作。

6、负有对本项目产品的技术、生产及销售等资料及信息的保密义务。

七、乙方职责

1、负责制订生产实施方案，并按照实施方案组织生产。

2、负责项目产品的生产技术、技术升级、技术更新换代及产品质量保证。

3、与甲方共同制定本项目产品的销售计划，共同进行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4、与甲方共同做好产品的货款的回笼工作。

5、对项目部独立账号中的资金运作进行监督。对项目部独立财务核算及财务文件进行监督、审核。

八、利润分配

1、本项目的税后利润分配的前提为：在甲方收回初始投入资金的\_\_\_\_\_%后。

2、本项目的税后利润分配比例为：甲、方双方各占\_\_\_\_\_%。

3、甲、乙双方每期所得的利润扣除\_\_\_\_\_%留作本项目发展基金外，其余\_\_\_\_\_%应及时划入各自账户。

九、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如有争议，则双方友好协商。如不能解决，则提请\_\_\_\_\_\_\_\_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约，应赔偿另一方由此所受的全部损失。

十一、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同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份。

甲方：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